

# 柳州市医疗保障局

---

## 关于我局委托第三方对我市定点医疗机构 进行飞行检查的通知

各县及柳江区医保局，市医保中心，各相关定点医疗机构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第三方机构：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、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，将于 2020 年 11 月 1 日-11 月 30 日期间按照自治区医保局飞行检查标准对我市二级、一级定点医疗机构（自治区及我市已经检查过的定点医疗机构不在此列）进行检查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县及柳江区医保局负责通知辖区内被检查的定点医疗机构，市医保中心负责通知市本级被检查的定点医疗机构，要求各定点医疗机构予以积极配合，如实回答检查人员的询问，做好真实有效的文件、记录、票据、凭证、电子数据、档案等有关资料的准备，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（具体定点医疗机构名称、检查时间及检查机构等详见附件 1）；

二、需要提取的数据：1、财务数据；2、结算数据（该数据从金保系统提取）。（两项数据提取要求详见附件 2）。

三、各县及柳江区医保局各派 1 名联络员全程参与辖区内定点医疗机构的飞行检查工作，市医保中心派 1 名联络员参与市本级定点医疗机构的飞行检查工作。请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上午

---

下班前将联络员姓名、职务、联系方式发送至基金监管科邮箱  
(ybjg2019@163.com)。

- 附件：1. 飞检工作安排  
2. 数据提取要求

